

#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滕综执发〔2023〕2号

---

##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印发《2023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执法中队：

现将《2023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年3月8日

# 2023 年综合行政执法及城市管理工作要点

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的收官之年。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为人民管理城市、为人民公正执法”理念，以“走在前、开新局”为引领，锚定“工业强市、产业兴市”战略，以“七大工程”为抓手，突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牵引、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导向，创新城市管理服务新模式，健全完善常态长效机制，努力做到让管理更到位，服务更贴心，群众更满意，为全力加快现代化强市建设步伐，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滕州实践贡献力量。

## 一、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实施“党建提标”行动

1. 强化理论武装。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抓学习制度，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扎实开展书记上党课、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切实提升党员干部理论学习质效，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

2. 强化政治引领。引导党员干部深刻感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3. 强化党的建设。全面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一岗双责”、纪检监察监督责任，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向基层延伸。细化党委书记职责和分管领导、党支部书记的具体责任，签订党建目标责任书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落实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制度，层层夯实责任，层层传递压力。从基础制度严起、从日常规范抓起，切实解决基层党的领导权和监督虚化、弱化问题，把负责、守责、尽责体现在每个基层党组织、每个工作岗位上。

4.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时刻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入开展纪律作风整顿，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切实筑牢“第一道防线”，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四风”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警示活动，增强干部职工廉洁自律意识和抵御风险能力，坚决整治选择性执法、野蛮执法、执法违法等方面的问题，坚决铲除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滋生的土壤。突出加强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树牢群众观点，站稳人民立场，

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以过硬作风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 二、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为突破，实施“智慧提能”行动

5. 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充分发挥“互联网+”优势，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化技术手段，不断拓展数字城管平台功能，完善城市管理综合数据，构建“数字化城市运行图”，整合、新增视频监控资源，实现对城市管理问题全面收集、精准研判、快速处置；加快建设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监管等专项应用系统平台，进一步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城市数字化精细管理，推动城市基础设施部件信息资源集成，方便市民查询公园广场、公厕、停车场、公交站点、公共自行车停放点等位置，让市民工作生活出行更方便、更舒心。

6. 加快推进智慧停车项目建设。科学使用政府专项债券，加快杏坛广场地下停车场建设，全面展开市民公园地下车场、解放路高架桥下立体车场等项目建设；完善公共停车场设施配套，建设ETC电子围栏150套、智慧充电站20处，安装充电桩260套；继续实施智慧停车一体化管理平台系统扩容提质、系统平台升级，推广滕州智慧停车APP使用；引导更多的停车场以及路侧停车泊位接入智慧停车管理平台；深入推进公共领域停车泊位智能化改造，年内新增改造停车泊位6000个。

### 三、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为牵引，实施“颜值提升”行动

7. 强化市容市貌整治。深入开展“十乱”现象整治，重点加大对店外摆摊、店外加工、店外维修、店外屠宰、占道洗车、流动摊点等专项整治力度，取缔不符合餐饮经营条件、店外作业的露天烧烤摊点、早餐摊点，坚决杜绝店外店、骑门店、流动叫卖等行为。坚持疏堵结合，以疏为主的原则，规范设置一批便民摊点群、季节性瓜果摊位群，落实人员定点管理，确保热点区域周边市容秩序规范，环境整洁。发挥城管委办公室牵头作用，加强排查，压实责任，督促规范电线、电缆等通信线路架设，消除城市“蜘蛛网”。

8. 强化户外立面广告管理。严格落实《滕州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按照“一街一景观、一路一特色”的理念，建立门店招牌设施提前介入、上门服务制度，建立完善相关档案资料，确保门店招牌设施规格统一、整齐有序；建立常态化巡查大型广告、建筑工地围挡广告、楼体和楼顶广告机制，消除安全隐患；根据创城要求，督导施工围挡、楼体大型电子显示屏和沿街门头显示屏设置不少于30%的公益广告；优化商业庆典审核流程，简化办事程序，提升服务水平；开展临街建筑物立面集中整治，督促主次干道和重点区域建（构）筑物的所有者、使用者或管理者定期在建（构）筑物的外立面进行清洗、修饰；加强沿街安装空调外机整治，不得随意变更位置或者破坏建筑物外立面。

9. 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对城区餐饮服务经营场所进行拉网式排查，坚决取缔城区内所有露天烧烤，督促城区所有餐饮单位进店经营，严禁向城市下水道排放油烟，对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或安而未用的严厉处罚，直至依法取缔。探索安装餐饮油烟自动检测设施，对餐饮油烟进行快速检测，并及时上传有效数据。

10. 强化交通秩序整治。加大对乱停乱放车辆的管理力度，坚持“巡查到位、治理到位、服务到位”的常态化管理机制，强化与交警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查违法停车行为，打造良好静态交通秩序；加大宣传引导力度，积极参与全市低速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整治；联合交警、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大对擅自非法占用公共空间私设停车场、擅自占用公共停车位等行为的打击力度。

11. 强化“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督促各街道办事处及沿街机关、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签订“门前三包”协议，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推动广大市民从“旁观者”向“参与者”的转变，对违反“门前三包”行为的，采取限期整改、媒体曝光等监管措施，提升“门前三包”工作成效。

12. 强化道路深度保洁。细化道路机扫保洁作业标准，加强环卫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机械化作业区域面积，强化第三方环卫服务企业监督管理，切实做到公共区域干净整洁。在善国路、学院路等车流量多、交通压力大的主干道实施

“白+黑”作业模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提高城市道路清洁度，新创建一批省级深度保洁示范道路。探索引入有实力且有社会责任感的环卫保洁企业参与城区市场化保洁运营，加大监管考核力度，着力优化道路人工保洁模式，不断提升城区环境卫生质量。

13. 强化垃圾清运精细管理。加大对城区生活垃圾的收运频次，不断提高垃圾清运服务水平，加强与镇街、垃圾处理厂之间的互动沟通，合理优化城乡垃圾清运路线，提高垃圾转运作业效率，积极探索将农村生活垃圾收运等一并打包，引入环卫领域上市龙头企业，签订 BOT 协议，交由大型专业化公司运营，实现“管干分离”；强化建筑工地施工管控，提升渣土车辆清洗效果，有效防治车辆带泥上路及沿途抛撒现象，进一步规范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审核程序，渣土运输车辆密闭化率和卫星定位系统安装率必须达到 100%，严格运输环节执法，重点路段严管严控，切实形成高压执法管理态势；加强对餐厨垃圾收运和处置企业的监管，确保收运车辆、收集容器外观整洁并定期除臭，进一步健全完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监管体系。

14. 强化环卫基础设施管养。严格执行“一人一厕”管理模式，人流量大的公厕执行“两人一厕”，通过采取优化调整传统保洁模式、延长保洁时间、缩短维修时限等措施，确保公厕配套设施设备齐全完好，保证公厕干净、整洁、无异味，切实营造舒心、温馨的如厕环境。实行“两人一站”式管理，完

善渗滤液收运等工作台账，严格按照规范操作压缩设备，按规范做好消杀消毒、除臭等工作，督促箱体售后公司限期维修、定期保养，确保城区垃圾中转站管理有序，有效保障垃圾转运环节安全高效正常运转。加强大件垃圾处理站管理，规范废旧家具等大件垃圾收运处置流程。

15. 强化环卫重点项目建设。按照枣庄市 2023 年惠民实事安排部署，扎实推进城市公厕提标便民行动，到 2023 年底，新建城市公厕 20 座，改造提升 35 座，打造一批高质量高标准的特色公厕，持续提升城市公厕服务功能。制定生活垃圾中转站改造提升方案，全面规范升级城乡生活垃圾中转站。大力推进环卫新车队项目建设，完善停车棚、维修车间等配套设施，满足环卫事业长远发展需要。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填埋场扩容（飞灰填埋区）工程项目投入使用。力争年底前扩建升级建筑垃圾综合消纳场 1 处。

#### **四、以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为导向，实施“增绿提靓”行动**

16. 全力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认真贯彻落实《滕州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实施方案》，持续开展“规模增绿、均衡布绿、见缝插绿、垂直挂绿”园林绿化行动，努力实现园林绿化量的增加、质的提升，确保园林绿化主要指标尽快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要求；大力推进单位庭院和居民小区绿化美化活动，做好园林式单位



（居住区）评选申报工作；完成2023年滕州市建成区绿化遥感测量，修编并有效实施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公园体系规划、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和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根据遥感数据全面提高城区绿化覆盖率，完成国家园林城市复查申报等各项工作。

17. 加强城区绿化精细管养。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全面落实绿化苗木修剪、浇水、补植、绿化带清洁等精细化常态化管养措施。加强对美国白蛾等病虫害的重点监测，组织技术骨干成立专业测报队伍，切实履行园林病虫害“吹哨人”的职责，建立健全集病虫害预警监测、技术服务、集中治理于一体的全城园林植物病虫害综合性防控体系。不断创新理念，提升鲜花摆放品质，继续扩大花境实施范围，打造精品绿雕景观和植物造型，在重要节日节点设置大型主题鲜花雕塑，使“鲜花靓城”凸显滕州特色，提升市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18. 加强绿化工程精品提升。按照“科学布局、因地制宜、综合功能、凸显特色”的原则，打造一批体现滕州特色、展示历史文化遗产、完备综合服务功能的园林精品和绿化亮点，立足群众所需，持续改善城市居住环境。分批分期对绿化档次水平较低的公园、游园和街头绿地进行升级改造，加强主次干道行道树补植，做到建成区范围内无裸露土地，道路无缺株行道树。持续深化城区增绿工程，全力推进2处公园游园、13处“口袋公园”建设工程，提升城区绿化节点12处，城市“生

态街巷” 25 条。

19. 加强绿化树木精心保护。严格执行“绿色图章”和绿线管制工作制度，全面做好新接管和预接管城市道路绿地、公园绿地的现场核查、整改提升工作。加强绿化监察，配齐配强监察队伍，加大巡查力度和频度，强化对砍伐、移迁的审批管理，建立损坏城市绿化行为有奖举报制度，严查损绿毁绿行为，维护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

### **五、以市政设施便民利民为准则，实施“品质提档”行动**

20. 加强市政设施管理维护。根据道路及市政设施破损情况和政府审定年度维修计划，全面做好快车道、人行道、木栈道、路沿石等市政基础设施的养护维修。对北辛东路、文昌路等 14 条损坏严重的道路进行重点维修，做好 36 座桥梁日常管理和养护维修工作，完成北辛东路郭河大桥桥墩、解放西路立交桥挡土墙桥梁维修加固。加强对龙泉广场、市民公园等 14 个开放式广场公园的道路、路灯、亮化、座椅、护栏、喷泉、监控等设施日常管养，加强对环形天桥、荆河休闲长廊、城市新空间 B 区养护维修。

21. 强化景观照明改造提升。抓好路灯配建和更新改造项目，逐步实施永昌西路、新华东路、平行北路等 14 条道路路灯安装工程，对城区老旧路灯变压器进行更新，实施北辛路、益康大道、腾飞路等道路路灯大修改造工程。加快路灯节能改造，推进路灯智能管理和 5G 智慧灯杆建设，提升路灯设施管

理智慧化水平，确保实现节约用电达到 40% 的目标。加强对城区主次干道、广场公园、河道步道等区域亮化设施的管理维护，保证重点道路灯明率达到 98% 以上，一般道路达到 95% 以上。

22. 保障市政设施规范运行。加强和规范城市道路的占用、挖掘监管工作，对城区管养范围内主次干道、桥梁、路灯、广场等设施，采取定岗、定量、定位的方式进行日常工作量化考核，建立完善问题发现、跟踪、处理、反馈机制。做好对道路挖掘、占用等管理执法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严厉打击盗窃和破坏市政设施的行为，确保市政设施安全运行。

## 六、以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实施“执法提效”行动

23. 强化“三违治理”力度。对新增违法建设“零容忍”，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实行即查即拆，坚决将违法建设遏制在萌芽状态。坚持建设工程规划批前严控和批后严查相结合，全过程参与工程定点放线（预定位）、验线工作；认真履行执法检查、制止、报告、查处等职责，及时查处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及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取土等违法行为，防止“农地非农化”，坚决“遏制新增”；严厉打击擅自开采砂石等矿产资源违法行为；督导镇街对土地卫片的整改，依法立案查处土地卫片案件，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24. 加大文化领域执法。以“扫黄打非”为主线，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重点整治文化娱乐场所

未取得相关文化许可证件从事文化娱乐经营活动，违规接纳未成年人以及擅自扩大核定经营范围等违法行为；严厉查处印刷或者复制、发行含有违法违规内容出版物、违禁出版物及盗版图书报刊、音像制品、教辅资料等出版物，维护出版物市场秩序；加大非法视听节目整治力度，开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行动；加大文物保护执法力度，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25. 规范旅游市场执法。为进一步规范和整顿旅游市场秩序，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对全市范围内旅行社及服务网点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整治超范围经营、“零负团费”“不合理低价游”诱导强迫或者变相强迫游客购物、强迫增加自费项目以及无资质经营旅游业务、无证导游等侵害游客合法权益的行为；规范使用旅游市场监管系统，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26. 完善其他领域执法。按照职责规定，加大执法检查和随机抽查力度，切实履行商务市场、住房建设、民政管理、人防管理、粮食流通等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确保各类违法行为及时查处、执罚到位。

## **七、以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为契机，实施“法治提涵”行动**

27.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执行《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切实强化依法行政能力，规范立案、报批、审签、送达、执行、结案每个环节，明确执法标准、细

化执法流程、严肃执法纪律，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压缩自由裁量空间，提高执法案卷、文书规范化水平，确保每个案件规范严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行全过程记录、执法公示和两级法制审核，保护合法、打击违法。

28. 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采取形式多样的方式，持续深入做好普法宣传工作，重点宣传城市管理、土地矿产、城乡规划、文化旅游、民政、商务等职责领域内的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加强执法帮扶，引导督促企业守法经营，降低企业违法风险。

29. 建立审慎监管机制。全面落实《枣庄市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对“首违轻微”企业建立了容错机制，对情节轻微、及时纠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实行“首违”免罚，以教育整改为主，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让营商环境更有温度。

## **八、以深化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为重点，实施“镇域提质”行动**

30. 推动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围绕宣传氛围营造、收集容器投放、运输车辆配备、处理设施建设、队伍组建运行等方面，拓展公益宣传阵地、完善分类收集容器配备、健全垃圾分类收运网络、推进分类配套设施建设，推动源头减量，积极推广“撤

桶建房（亭）+定时投放+桶前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分类投放模式，建立完善“主管部门监督、行业管理部门监管、属地管理托底”的管理体系，严格落实通报监督、明察暗访等工作制度，及时掌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好垃圾分类收运专线作用，健全完善城市主次干道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打造绿色循环创新创效宣教驿站，持续擦亮滕州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品牌。

31. 加强城乡环卫一体化。做好城乡环卫一体化的政策调研、统筹推进、督促落实、考核验收等工作；加强对镇街督导调度，压实镇街、村居的主体责任，继续优化“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加强农村公厕日常管护督导，落实“四一”管理模式，做到农村公厕“日间全时段”对外开放，加强日常保洁管理，完善环卫基础设施，优化垃圾运输环节，加强生活垃圾中转站管理，规范渗滤液处置；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会同有关部门，对各镇街环卫一体化工作和农村公厕管护情况进行考核。加强与财政部门对接，根据各镇街工作量的进展情况，及时拨付、兑现奖补资金。

32. 持续推进镇域环境提档升级。按照“科学谋划、精准定位、突出特色、打造亮点”的原则，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在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空间立面、镇域秩序

等方面精准发力，巩固镇域环境整治成果。督导各镇街进一步加大投入、提升标准、完善功能，统筹推进路面硬化、环卫设施更换、垃圾中转站提升、“生态街巷”打造、林荫停车场建设、行道树修剪等工作，努力再造一批彰显文化底蕴、独具地域特色的精品亮点工程。

## 九、以强化队伍作风纪律为抓手，实施“素质提优”行动

33. 提升队伍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运用以案释法、座谈研讨、法治讲座等形式，分层次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培训活动，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法治思维、法治素养，打造专业执法队伍；持续开展“优职能、优流程、优服务”“赢在中层”等系列活动，加强党员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军事训练、防汛演练等活动，系统提升队伍综合分析能力、沟通协调能力、突破创新能力，做到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精一行。

34. 严格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准军事化管理细则》《枣庄市行政执法人员行为规范（试行）》《公务用车及执法执勤车辆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严格协管员管理，加强请销假制度落实，不定期组织“四不两直”明察暗访，强化执法队伍队容风纪，规范执法行为；按标准配齐配全各类执法装备，落实全过程规范使用；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禁止公车私用，非工作需要，不得将执法车辆停放在非执法区域。

35. 加强督察考核。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局

督察考核办法要求，强化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履行职责完成情况、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纪律作风规定遵守情况等工作的督察力度。按照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重点加强对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日常监督和考核，采取随机抽查与暗访回访相结合的方式，提升督察实效，注重考核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准确性，以考核为抓手，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调动工作积极性。

36. 强化宣传引导。持续加强同新闻媒体的联动协作，探索建立滕州城管融媒体矩阵，不断创新宣传理念、优化宣传队伍、丰富宣传载体、提升宣传层次，努力打造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宣传工作新格局；强化网络舆情管控，提高负面舆情的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能力，及时发布官方声音，加强正面引导，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筑牢网络安全屏障；认真总结全局各专项行动中涌现的模范先进事迹和工作典型经验，加强信息宣传报送，将全局亮点工作、特色经验、先进典型等推介出去，激发公众理解参与城市管理的热情，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创新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舆论环境。

## **十、以防范风险完善制度为目标，实施“安澜提韧”行动**

37. 筑牢疫情防控工作防线。充分认清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后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根据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安排部署，继续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态势，及时上报疫情防控紧急情况。科学安排消杀作业车辆，持续开展主



次干道、广场公园、市政环卫园林设施巡回消杀消毒。建立疫情防控重要物资储备保供机制，配备口罩、手套、消毒液等防护物品，增强个人防护能力。加强人员管理，强化对一线市政、园林、环卫、执法人员的教育引导，戴口罩、勤洗手、少聚集，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38. 筑牢安全生产工作防线。紧盯市政工程、园林工程、城市道路、公用管网、户外广告等重点环节，认真开展城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制定城管领域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保障城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认真开展安全常识教育、专业技能培训、作业流程规范、现场安全检查、安全隐患通报，强化城管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形成“人人想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管安全”工作氛围。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细化完善全市城管系统安全生产监管台账，找准短板、明确任务、确立目标、落实责任、限时销号，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等活动。

39. 筑牢信访稳定工作防线。以“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态度，全面梳理近年来的信访事项，排查信访隐患，逐条逐项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底子清、动态明”，实时掌握信访人员诉求动向，逐个落实管控措施，主动靠前疏导化解群众矛盾。对信访和群众来访实行挂牌督办、限期办理、办结销号，做到有访必复，有件必办，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建立健全定期会商、情况通报、联合调处等机制，推动信访问题从“案结事

了”向“群众满意”转变。

40. 筑牢国家安全防线。意识形态、网络安全和保密工作作为国家安全工作的重要内容，必须始终摆在极端重要位置。要牢牢把握对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完善研判分析会议制度，针对工作中存在的意识形态方面问题和隐患苗头，制定细化措施，有效化解风险，加大对文化市场等阵地管理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文化市场领域意识形态安全；要严格做好网络安全和保密管理工作，严格遵守互联网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各项规定，加强涉密人员管理，严禁通过互联网传播涉密信息，定期检查计算机系统、信息系统和存储介质，做好密码安全防护、病毒防范、日常维护等工作，有效防止信息数据外泄，切实筑牢安全保密防线。